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遂宁至重庆高速公路（四川境）扩容工程项目、大竹至垫江高速公路（四川境）项目阶段性过程控制审计聘请中介机构服务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经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研究决定，拟对遂宁至重庆高速公路（四川境）扩容工程项目和大竹至垫江高速公路（四川境）项目开展阶段性过程控制审计工作。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招标人（以下简称“招标人”）对遂宁至重庆高速公路（四川境）扩容工程项目和大竹至垫江高速公路（四川境）项目阶段性过程控制审计工作以公开招标的方式选聘中介机构。

2.项目概况与标段划分

2.1 项目概况

（一）遂渝高速项目

项目法人四川遂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起于遂宁市船山区桂花镇附近，接 G42 成南高速公路，对接茂遂高速公路，沿原路加宽改造，经经开区、高新区、船山区，止于安居区磨溪镇书房坝附近（川渝交界处），接遂宁至重庆高速公路重庆段。项目路线全长 46.35 公里，（其中以复兴枢纽互通为界，国高网段路线长度 17.75 公里，省高网段路线长度 28.6 公里）。项目（含国高网和省高网段）初步设计概算批复金额为 83.35 亿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62.8377 亿元），施工设计预算批复金额为 80.0742 亿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59.8275 亿元）。项目批复总工期（自开工之日起）3 年，于 2024 年 10 月开工，计划 2027 年 10 月全线通车。

（二）大垫高速项目

项目法人四川大垫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起于达州市大竹县牌坊乡附近，接 G65 包茂高速公路，对接规划待建的南充至大竹高速公路，经高穴镇、童家乡、天城镇，止于石子镇附近（川渝交界处），接重庆市规划待建的垫江至武隆高速公路。项目路线全长约 34.1 公里，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批复金额为 87.5575 亿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67.9313 亿元），施工设计预算批复金额为 85.6467 亿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67.3437 亿元）。项目批复总工期（自开工之日起）4 年，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开工，计划 2028 年 5 月 31 日全线通车。

2.2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项目划为 2 个标段，标段划分情况如下：

审计内容	审计项目	标段号	预估送审金额 (万元)
阶段性过程控制审计	遂宁至重庆高速公路（四川境）扩容工程项目	GKSJ1	628377.00
	大竹至垫江高速公路（四川境）项目	GKSJ2	679313.00

2.3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工程建设阶段：对项目建设管理程序，计量及变更的合理性，工程结算的完整性、真实性、符合性，投资建设资金拨付、使用和管理的安全性、有效性、合规合法性，各参建单位履约情况，合同执行情况，材料调差的规范性、准确性等方面进行过程控制审计，并适时出具阶段性报告。

（2）工程交工后竣工验收前阶段：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所对应的高速公路项目进行工程竣工结算审计，结算审计应在被审计单位审核认定的范围和数据基础上进行全面审计，经复核确认形成竣工结算审计结论，所有审计结论必须有审计取证作为支撑，且对所有的审计结论负责，最终出具竣工结算审计报告。

2.4 服务期限

按合同约定时间进场至完成项目竣工结算审计为止。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质要求：

GKSJ1、GKSJ2 标段：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机构，持有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2 投标人业绩要求：

GKSJ1、GKSJ2 标段：近五年（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以签订合同时间或委托时间为准），独立承担过至少一个送审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高速公路项目的工程竣工结算审计（核）或阶段性过程控制审计（核）或全过程跟踪审计（核）项目。

3.3 投标人信誉要求：

GKSJ1、GKSJ2 标段：信誉要求须同时满足：

- ①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②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结果）；

③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近三年（2022 年 7 月 1 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天）均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

3.4 投标人主要人员要求：

GKSJ1、GKSJ2 标段：项目负责人 1 名，须同时满足：

- ①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甲级造价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交通运输工程）执业资格；

②近五年（2020年7月1日起，以签订合同时间或委托时间为准），独立担任过至少一个高速公路项目的工程竣工结算审计（核）或阶段性过程控制审计（核）或全过程跟踪审计（核）项目的项目负责人职务；

③提供投标截止期日起上月或上上月前连续3个月在该投标单位的社保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3.5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不允许转包或违法分包。

3.7 投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相关投标均无效：

①投标人参与本招标项目建设工作，如施工、监理、勘察设计、物资及设备供应、招标代理、造价咨询、专项评价（估）、试验检测、监测等关联性工作，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②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注：（1）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控股关系，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3.8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1个标段投标，允许中1个标段。投标人投标标段数量超过允许投标人投标标段数量时，相关投标均无效。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10月24日00时00分至2025年11月13日00时00分（北京时间）通过以下任意一种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一：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ggzyjy.sc.gov.cn/>）”，凭注册账号和密码登录“其它类别项目系统”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具体操作方法详见《投标人操作手册》。（《投标人操作手册》可在网站“办事指南”栏目“其它类别项目系统操作手册”中下载）。

方式二：登录“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s.com.cn/>）”免费匿名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

招标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招标文件获取的方式。

4.2 补遗书（如有）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ggzyjy.sc.gov.cn/>）和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s.com.cn/>）自行查阅和下载。

投标人应在投标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招标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招标人视为投标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4.3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不需要向招标人以任何方式提供有关投标人任何信息和联系方式。

5.投标文件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现场踏勘及投标预备会：

现场踏勘：招标人不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考察，自行承担考察费用及安全等全部责任。

投标预备会议：招标人不组织。

5.2 投标文件的送交:

投标文件送交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10:00~10:30 时（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10:30 时（北京时间），投标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投标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四川省政府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成都市青羊区鼓楼南街 101 号丰德成达中心 7 层）本项目开标室**。招标人定于投标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公开开标，投标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双信封形式），资格后审。第一个信封内为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第二个信封内为报价文件。

7.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在送交投标文件前，应按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4.1 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8. 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ggzyjy.sc.gov.cn/>）、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s.com.cn/>）上发布。

投标人应在投标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招标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招标人视为投标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

电 话：028-85575716

联系人：陈女士

招标人：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3 日